丙年
四旬期第五主日

潘家駿神父（主教團禮儀委員會）

慶祝奧蹟

【彌撒讀經：依四三 16-21；斐三 8-14；若八 1-11】

「四旬期」是一段緊鑼密鼓地為候洗者準備接受洗禮的時期，同時也是一段幫助已經領洗的信友們用心悔改，與耶穌一起出死入生的時期，因此四旬期主日彌撒的訊息就常常出現有關信德和悔改的主題。本主日彌撒中的讀經與福音所強調的就是悔改，以及悔改後所帶來的新生活。

這新生活乃是天主許諾要為我們成就的嶄新之事，就如讀經一《依撒意亞先知書》中，天主對以色列子民說的：「**你們不必追念古代的事，看哪！我要作一件新事，現在就要發生。**」這個許諾的背景是以色列民族遭受巴比倫流亡之苦，返回祖國的希望幾乎完全看不見，就在這絕望的處境中，天主許下一個新而有盼望的未來，在這有盼望的未來裡將會有一個新的解放。天主許諾的願景就是要在他們的生命荒野中開闢道路，在生命荒漠裡挖掘河流。天主是創造者，祂是那位不固定在過去，卻總是能夠創造出比舊事物更加美麗的新事物的天主。

今天讀經二《斐理伯書》裡，我們見到的就是這樣一位擁有如此新生命的人，這個人就是聖保祿宗徒。保祿在這篇讀經中，說自己在認識基督之後，他的生命就只顧一件事，就是忘盡背後的，只向著在他前面的目標奔馳，為爭取天主在基督耶穌內召喚他向上爭奪的獎賞，換句話說，就是擁有新的價值觀，如同一位賽跑者那樣勇往前奔，奔向那在基督內的新生命。在保祿身上的生命轉變，我們活生生地看到天主如何讓一個人的生命曠野湧出水來，以及如何讓一個人的生命荒漠河流成渠。在今天的《若望福音》裡，更要透過耶穌與罪婦和法利塞人及經師的互動對話，讓我們經驗到耶穌來到這世界，不是為來審判我們，更不是要來定我們的罪，而是為使一個新的生命、一個新的開始、一個新的創造成為可能。

今天的福音記載，在一個清晨，耶穌從橄欖山來到聖殿，為給民眾講道。就在此時，素來喜歡與耶穌為難的法利塞人和經師帶來了一個正在犯姦淫時被捉住的婦人，要求耶穌定她的罪，因為按照梅瑟的律法，凡是犯姦淫的男女都應該處以死刑（參：肋廿 10）。想當然爾，這些存心不良的法利塞人和經師其實是想陷害耶穌，要把祂困在他們所設的圈套裡，讓耶穌陷於兩難的泥淖當中。怎麼說呢？因為他們知道耶穌有一顆慈悲的心，祂也邀請人要像天父一樣慈悲，所以如果祂說該用石頭砸死這個婦人，那麼祂便立刻因言行不一而失去民心，並使自己的慈悲陷於尷尬的處境；如果耶穌慈悲為懷，說不應該用石頭砸死這個婦人，那麼耶穌便立時成為公開違反梅瑟律法的超級大罪人。

耶穌必須能夠找到一個既能解救這名婦人，又不違背梅瑟律法，同時也能真正幫助到這些控告者的生命的三全其美的方法。耶穌的方法是告訴那些控告者可以實行這律法，但加上了一個條件：「**你們中間誰沒有罪，先向她投石吧！**」耶穌這句話的目的不只是要保護這位犯姦淫的婦人，祂還要藉著這句話引領這些控告者，也引領我們划向生命的更深處。

法利塞人和經師高舉梅瑟的律法來逼使耶穌陷於無法轉身的牆角，而且幾乎就要達到目的，因為律法是公義的，這是耶

穌所贊同、無法反對的，因此耶穌無須辯駁，也不能反對。律法的公義對人的生命並不具備終極效力，它所針對的是人的外在行為，也因此它只具有外在的普遍效力。所以在人的世界裡，常常發生的現象是，那些可能可以避免某種外在行為錯誤的人，往往就成為該項錯誤行為的審判者，以義人的身份自居來審判犯此項錯誤的人，例如今天福音裡的法利塞人和經師就是活生生的例子。在這裡，耶穌卻是將律法的審判轉換為最後的終極審判；律法只是針對外在行為審判，並產生約束，但最後的終極審判卻是針對看不到的內在生命作審判，並產生改變與轉化。

因為不論任何人，只要真誠地指向自我，那麼誰敢說自己在思、言、行為上與人、與天主的關係是絕對完美、毫無缺憾，都沒有罪呢？事實上，只要真實地面對自己的生命，那麼罪行便無所遁逃，缺憾便盡皆顯露；就算罪行刻意隱藏不想、不聽、不看，但罪心、良心也無處躲藏，徒使罪行欲蓋彌彰而已。於是乎，真正的審判不再僅及於外在行為，更觸到了內在生命；也不再只是一時的糾正，而是永恆的翻轉。也因此，耶穌的「**你們中間誰沒有罪，先向她投石吧！**」這句話硬是要把我們指向別人的指頭翻轉過來，指向我們自己；當指頭指向自我時，我們就不得不去面對那逼到生命眼前的大哉問：「你們中間誰沒有罪？」只要承認自己也是罪人，那麼石頭是不是應先落到自己的頭上呢？最後終極審判的效力，總是向內的；那落在心上的石頭，也總是投向自己的；也因此，甚麼時候審判是針對自我的，甚麼時候審判才可能具有終極性！只有終極性的審斷才能見到生命的真相，也只有見到生命的真相，悔改才真正成為可能。

當耶穌以終極性的斷案方式回應了法利塞人及經師喋喋不休的問題之後，按福音記載：「**祂又彎下身子在地上寫字。**」耶穌無言、無聲地蹲在地上劃字的這個行動，實在令人費解，有人解釋是為迴避兩難困境的拖延策略，除此之外，或許我們還可以從另一個更積極的層面來了解耶穌的這個舉動。這個舉動讓我們看到耶穌不僅憐憫犯姦淫的婦人，祂也憐憫那些自以為義的法利塞人和經師。耶穌以「你們中間誰沒有罪，先向她投石」的問題將他們帶入針對內在生命的最後終極審判當中，其目的是要使他們的內在生命翻轉改變。無言，正是耶穌對罪人的憐憫；無聲，正是耶穌對罪人悔改的等待。

當這些控訴者看見自己生命的真相，發現自己的良心之後，他們就從老奸巨猾的長者開始，直到那搖旗吶喊的青年，一個一個地都溜走了，最後只剩下耶穌和站在那裡的婦人。這個場景，事實上就是每一個自我面對天主的場景。在這場景中，這位婦人的生命處境真正來到耶穌面前，也唯有讓自己生命的肩頭扛著自我，單獨站在耶穌面前時，我們才可能直視自己有罪的生命景況，並讓祂來觸摸生命的終極之地。生命中旁人、導師、貴人的幫助與批評，至多只是輔助而已，最終能夠將生命帶到天主面前的，就只能夠是我們自己。

當婦人站在耶穌跟前時，福音讓我們聽到一段非常動人的對話。耶穌是唯一無罪的，唯一可向婦人投石的人，但是祂問她說：「**婦人！他們在哪?沒有人定你的罪嗎？**」她答說：「**主啊！沒有。**」耶穌對她說：「**我也不定你的罪。**」耶穌的這句話並不是說，把明明是罪的作為作非罪斷案；既然天主是公義的，那麼怎麼可能會將罪作無罪審斷呢？事實上，它真正的意思是：免去該罪的後果，取消對該罪的刑罰。犯罪不用承擔後果與刑罰？那麼不是鼓勵人繼續去犯罪嗎？不是這樣的。一切世間法律的公義都是向後看，因此罪的刑罰總是被要求與以前所犯的罪相對稱，也就是犯甚麼罪就該受甚麼樣的刑罰。天主的律法卻是要向前看，也就是一個從現在走向未來的悔改生活要相對稱一個過去犯罪的生活，換言之，就是犯了甚麼樣的罪就該當有怎樣的悔改。所以，赦罪的真正效力，不在於取消過去的罪，也不在於彌補過去的罪；赦罪的真正效力，是在於產生未來的新生命。

耶穌隨後立刻加上一句非常關鍵的話：「**去吧！從今以後不要再犯罪了！**」耶穌並不滿足於只是把婦人從應得的懲罰中解救出來，祂還要更進一步教導她走在正道上，擺脫罪惡的誘惑，引領她進入新生命。所以當聖奧思定在注釋這段讀經時，他這樣說：「**天主賜給人悔改的時間，卻沒有賜給人再犯罪的時間。**」這婦人原本的生命結局是悲劇、更是慘劇，但當這個故事結束時，耶穌的這句滿含赦罪效力的話語：「**去吧！從今以後不要再犯罪了！**」一定成了她遠離罪惡，並讓生命成為美好的更新準則。

赦罪不是給犯罪一個不用受罰的耍賴藉口，卻是包含著無限希望的愛，耶穌就是以十字架上的受難及死亡為我們賺得了赦罪的恩寵，也只有這樣捨己的愛情，才真正能夠產生改變罪人生命的能力。這讓我想到美國迪士尼電影公司出品的動畫電影《冰雪奇緣》（Frozen），這部風靡整個地球兒童世界的動畫電影改編自安徒生童話《冰雪皇后》（*The Snow Queen*），透過劇中主角姊妹艾莎與安娜彼此交織的故事情節，引導觀眾去體會：真正的愛是捨己為人，捨己為人的愛才能激發出最棒、最美的生命變化。

故事敘述艾倫戴爾王國有著兩位個性截然不同的公主艾莎與安娜，姊姊艾莎冷若冰霜、舉止優雅，妹妹安娜生性活潑、熱愛冒險。艾莎從小擁有將東西變為冰的魔法，能將腦中奇幻世界化為現實、將平凡化為美麗，但在一次意外中，她不慎施魔法擊傷妹妹安娜，從此之後便被貼上怪異、不祥、恐怖的標籤。她開始害怕、自我否定、封閉自己，甚至對此感到厭惡，因而隱藏起自己強大的能力，甚至連同住城堡裡的妹妹都閉門不見。十年過去，艾莎成為嚴肅憂鬱的女王，並忘了那份屬於自己最自然、最原始的天賦與能力，這天賦與能力正是她的命定，以及之所以獨一無二的原由。

最後，當艾莎決定讓一切的負面想法「隨它去吧」（Let it go，這句話也成了這部電影的經典主題曲）之後，她發現自己的生命竟可以如此美好並富有創造力。可見當一個人找回天命、走在命定的路上時，做出的事情將會撼動人心，並讓自己的生命成為美麗。在艾莎接下統領王國重任的同時，妹妹安娜與鄰國王子漢斯相識一日即陷入熱戀而決定共結連理，但因艾莎反對，導致姊妹倆大吵，於是艾莎憤而離開城堡，並將整個王國冰封成雪國。安娜為了解除魔法，不畏冰霜風雪展開尋姊之旅。當她來到冰宮與姊姊重逢後，安娜卻依舊被艾莎拒於千里之外，甚至意外被姊姊的魔法擊中心臟，致使身體逐漸冰凍，而唯有真愛之吻才能解除魔咒，融化安娜被冰凍的身體。但沒想到的事是，漢斯打算娶安娜的目的，並不是為了愛，而是為了篡奪王位，甚至是要殺死艾莎。安娜選擇犧牲自己，為艾莎擋下漢斯的致命一刀，同時她的身體也完全凍結，成了冰柱。此刻，艾莎才恍然頓悟，卸下封閉的心房，抱著結成冰柱的安娜痛哭失聲。雖然沒有愛之吻，但姊姊的愛與眼淚，不僅融化了安娜身上的冰，也解救了整個王國。原來，能夠解開冰封之心魔法的關鍵，是安娜「捨己」拯救姊姊的真愛行動。

是愛的力量，才能將人從恐懼、從咒詛之中釋放出來，徹底改變一個人的生命，這就如同耶穌在十字架上，用犧牲和捨己的愛，將我們從罪的審判中救贖出來，赦免我們的罪，並許給我們一個嶄新的生命願景，使我們善度悔改的新生命。

盼望在這四旬期，我們都親身經驗天主透過今天的《依撒意亞先知書》對我們所許下的諾言：「**看哪！我要作一件新事，現在就要發生。**」

祈禱經文

因為在過去，這個主日被稱為「苦難主日」，現在苦難主日專指下一個主日的「聖枝主日」，但是梵二的彌撒一開始仍然保留過去的「進堂詠」，因此這樣詠唱著：「**天主，求祢為我伸冤，駁斥褻聖的民族，救我脫離狡詐邪惡的歹徒，因為祢是我的天主，我的保障。**」（詠四二 1-2）這首進堂詠至少源自第八世紀的禮書中。

在「集禱經」中，我們前瞻了基督的苦難，並且祈求天主讓我們也能學習祂為愛而交付自己的仁愛模範：「**上主，我的天主，祢的聖子為愛世人，甘願付出了自己的生命；求祢助祐我們，在工作與日常生活中，也能師法祂的榜樣，以實際行動顯示出愛人的真情。**」這閱禱詞是梵二之後，按照西班牙傳統禮儀中一閱古老的禱詞重新編寫而成的。其根源原來是平安禮的一部份，經改寫之後，整個禱文的基調已經指向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祭獻。

在「獻禮經」中，我們祈禱藉著這祭獻而能淨化我們的信仰：「**全能的天主，我們因你的啟示和訓誨，得到了信仰的真光；求祢俯允我們，藉著舉行的聖祭，心靈獲得淨化，並能為信仰作證。**」這閱禱詞源自第八世紀禮書中的第三次懇禱禮。其中的「訓誨」一詞原來是「初果」（指初步的教導），這兩種用法前者指向那已接受信仰的信友們，後者則是指向正初步學習信仰的候洗者。

「領主詠」讓我們再度回想起本主日福音中耶穌對罪婦的仁慈寬恕：「**婦人，沒有人定你的罪嗎？主，沒有人。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今以後，不要再犯罪了。**」（若八 10-11）這首領主詠乃梵二後新的安排。

藉著「領聖體後經」，我們祈禱天主讓我們能在基督的體血當中，成為基督共融合一的肢體：「**全能的天主，我們恭領了基督的聖體聖血，求祢使我們常能作祂的充滿活力的肢體。**」這閱禱詞的原始版本出現在第六世紀的禮書中，是為使用在十月份為乾旱季節而作物歉收的祈禱中。在第七世紀時，這閱禱詞就被移至四旬期第二週星期一的禮儀中。梵二後，才被移至本主日。

禮儀行動

1. 如果願意的話，可以遵照梵二前的慣例，在這一個過去稱為「苦難主日」的「四旬期第五主日」上，就開始把教堂裡的十字架和聖像蒙蓋起來，但這不是必要的；也可以按照現在慣常的作法，在聖週四「主的晚餐」彌撒之後才把教堂裡的十字架和聖像蒙蓋起來。蒙蓋十字架，讓我們一段時間看不到這已經習以為常，甚至常常予以忽略的象徵，當再度揭露時，更懂得珍惜它，並在受難日對這救贖的偉大標記能有一更深刻、更徹底的領悟。
2. 主祭在致候詞之後，可以用下列類似的導言，導引信友們更深地進入信德的奧蹟之中：「你是否有過這樣的經驗：你可能可以避免某種外在行為的錯誤，但往往就成為該項錯誤行為的審判者，以義人的身份自居來審判犯此項錯誤的人？但是在今天的感恩祭中，耶穌將要把我們指向別人的指頭翻轉過來，指向我們自己，讓我們面對自己生命的真相，也只有見到生命的真相，悔改才真正成為可能，並使一個新生命、一個新開始、一個新創造成為可能。」
3. 主祭可以用下列類似的引言，來幫助信友們進入「懺悔詞」當中：「在這四旬期期間，讓我們轉向自己的內在生命，並祈求天主的寬恕。」
4. 彌撒取消「光榮頌」。
5. 彌撒或日課禮儀均取消「阿肋路亞」。

6. 本主日應在彌撒中為即將在今年復活守夜禮領受聖洗禮的候洗者舉行第三次「懇禱禮」。如果堂區舉行候洗者「懇禱禮」（考核禮），則應使用甲年的福音「耶穌復活拉匝祿」，並在講道後舉行。「懇禱禮」是教會藉著驅邪禮（求天主護佑）及祈禱幫助候洗者澄清思想，淨化心靈，力敵誘惑，正心誠意，堅定志向，加強對基督的信賴，並努力學習敬愛天主。第三次懇禱禮的經文請見《成人入門聖事禮典（一）》頁40-44。

7. 這個主日「信友禱詞」的導言，主祭可以運用本主日讀經及福音的精神，以下列類似的話語來邀請會眾提出意向：「今天的禮儀讓我們經驗到天主是一位創造主、天主，祂是一位不固定在過去，卻經常要創造比舊的更為美麗的新事物的天主。祂的全能使保祿歸化，祂的仁慈寬恕罪婦，祂也要更新我們的生命景況。現在就讓我們向天主呈上我們的祈禱。」同時可以用下列類似的祈禱文結束信友禱詞：「無限仁慈的天主，我們祈求祢更新我們的生命，幫助我們不再犯罪，並且對祢子民的需要不要轉面不顧。以上所求是靠我們的主基督。」

8. 在「信友禱詞」的祈禱意向上，不論堂區有無候洗者，都應該特別為所有準備接受洗禮的候洗者祈禱。又本主日適逢教宗方濟各就任教宗（2013年）三周年紀念，應在所有彌撒的信友禱詞中，加入祈禱的意向。

9. 在「感恩經」開始之前，主祭可以用下列類似的話語作為導言，引領信友們進入感恩聖祭的頂峰經驗當中：「現在就讓我們藉著我們的主基督，向天父獻上感恩與讚頌，因為祂寬恕我們的罪過，並帶領我們進入新生命。」

10. 感恩經可採用感恩經第一、三式：或是「修好感恩經」第一、二式（請見主教團禮委會編譯《感恩祭典補篇》），但頌謝詞應採四旬期專用的頌謝詞，若舉行「懇禱禮」，則配合甲年福音採「基督復活拉匝祿」頌謝詞。

11. 堂區事務報告時，要特別針對整個聖周的禮儀向教友們再度提醒及強調。

12. 最後的結束派遣用語可選用以下格式：

    1）去傳揚上主的福音吧！

    2）平安回去，在生活中光榮天主吧！

    3）平安回去吧！

禮儀空間

1. 不以花卉裝飾祭臺及其他禮儀空間。

禮儀音樂

1. 風琴或其他樂器只可用作伴奏歌唱。（「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13）

一周禮儀

1. 整個四旬期平日彌撒的讀經一路讀來，我們發現讀經均採自以色列救恩歷史的一些重要片刻，直到耶穌時刻的到來。事實上，這些歷史也是我們每個人的靈心歷史及生活旅程；隨著這些歷史的進展，我們也將亦步亦趨地同耶穌登上耶路撒冷，與祂一起出死入生。這週的平日彌撒透過讀經，一步步向我們顯明，主耶穌藉祂的死亡拯救了我們，並且使我們合而為一。

2. 在第三次懇禱禮之後的周間彌撒裡，在講道後可為候洗者舉行「授天主經」禮；將教會自起初就視為祈禱總綱，是那些藉聖洗而成為天主子女的人所專用的「天主經」授與候洗者，使他們在以教友的身分參加第一次彌撒時，能和其他已受洗的信友們一起頌念。授與儀式請見《成人入門聖事禮典（一）》頁49-51。

3. 4月5日（周二）雖逢四旬期，但因遇清明節，臺灣本地教會舉行清明節紀念祖先追思已亡彌撒，信友也可按照文化傳統的習慣，在這一段時間親赴聖山追思先人。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輯了「掃墓禮」，提供信友們以基督信仰的方式來紀念祖先。可直接上主教團祕書處網站，下載使用。網址：http://sliturgy.catholic.org.tw/

4. 3月8日（周五）「齋戒日」，這是我們地方教會四個特別祈禱日中的一個。今天守大、小齋。彌撒經文請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輯的《齋戒日》。

禮儀須知

1. 本主日禁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

2. 自「聖灰禮儀日」至「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前的「四旬期平日」，優先於「聖人紀念日」，因此，這期間的聖人紀念日只可按禮書指定的方式慶祝。（《日課總論》237-239；《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a）

3. 四旬期間，只有出於真正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但不得用於主日、聖灰禮儀日與聖週。（《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4）